

猎

人

湛亮 著

钻石系列

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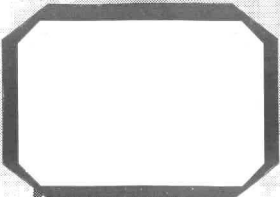
新

失心神偷

柳橙 著



猎



湛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失心神偷

柳橙◎著

新爱恋寻梦园

钻石系列 044

恋爱没有不该，只在乎是否精彩，爱与被爱的甜蜜往事，邀你精彩期待……

新爱恋寻梦园钻石系列 44

猎人

湛 亮

失心神偷

柳 橙

出版发行:敦煌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金

印 刷:海洋印刷厂

开 本:787 × 1092 毫米 1/32

印 张:8

字 数:1600 千字

版 次:2004 年 5 月第 1 版 第一次印刷

印 数:1—3000 册

书 号:ISBN7-80587-537-5/1 · 885

定 价:每册 8.80 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新爱恋寻梦园 钻石系列

□ 上 上

猎人

湛
亮

“沁惜，不管我娶了谁，心永远是你的……”低沈的嗓音犹在耳边回响，但他却娶了对自己事业有帮助的女子，那么，该是自己离开的时候了！谁知他却派人紧追而来，她只好冒险跟这个不知来历的男人走！因为她宁愿抛下所有，忘却过往情愁，展开新的人生。就算未来浑沌不明，充满荆棘，但至少是她自己的选择，不是吗？



LOVE YOU FOR EVERYDAY

楔子

震天价响的锣鼓鞭炮声伴随着欢乐喜庆的唢呐声沿街响起，为后头那装饰华美，充满喜气的红花大轿开路，吸引了不少平民百姓的围观，不少少女、妇人们难掩羡慕之情，彼此窃窃私语着。

“哎呀！我说这苏州的古家小姐可真是好运，嫁给了我们京城第一首富，这后半辈子可说是衣食无缺，享尽荣华富贵也不是问题了。”一位胖大婶甚是嫉妒地说着，暗叹自己年轻时怎没这般好运到。

“可不是！”年轻少女们闪着如梦似幻的眼神。“别说东方家的家大业大了，光是东方少爷的人品，试问京城哪个姑娘不被迷倒的？”

“可是传闻中的东方少爷不是严厉冷酷，不近人情吗？这古家小姐嫁过去难道真会好过？”街口卖豆腐脑的老张也加入三姑六婆的讨论。

“这你就不懂啦！”胖大婶斜睨他冷笑。“嫁进了东方家，这后半辈子都不愁吃穿了，谁还管那东方家少爷冷不冷酷。”

“是这样吗？”老张傻笑搔搔头。“可东方少爷身旁不是一直有个慕姑娘吗？前些日子我还瞧见东方少爷关怀备至的陪着慕姑娘上街呢！”

闻言，众人沉默互视，好一会儿，胖大婶这才尖锐而刺耳道：“这又有啥办法，东方府家大业大，娶的当然是对自家生意有帮助的苏州

首富千金，难不成会娶那毫无身家背景、无父无母的慕姑娘？我瞧过一个一年半载，东方少爷再将慕姑娘纳做小妾，如此一来，慕姑娘也该偷笑了。”

“说的也是！”少女们掩嘴偷笑。“虽然当小妾是不光彩了些，可是进了大富人家当小妾，可好命过寻常百姓的生活，就算是小妾，我瞧也有许多女人争着让东方少爷挑呢！”

“你们这群不害臊的姑娘，人家东方少爷看得上眼的也只有像慕姑娘那天仙般的人儿，你们就别痴心妄想了。”胖大婶掀唇冷笑，什么样的人就该有什么样的命，半点也不由人。

“哎呀！大婶，您这般说也太……”少女们叽叽喳喳的抗议被淹没在震天的锣鼓声中。

就在你一言、我一句的嘈杂声中，大红花轿经过了众人眼前，一步一步地迈向城东的东方府，迎向那深宅大院而去……

第一章

“师兄，我真不知该如何感激你……” 郝喜儿抱着襁褓中因大病初愈而稍嫌瘦弱的幼儿，美眸含泪道。

“傻瓜！说什么蠢话！” 丁魁刚毅的脸庞绽现微笑。“你的孩儿就如同我的孩儿，救他是应当的，再说这也只不过是举手之劳，又不是什么大事。”

郝喜儿心中却明白绝不是他口中所说的那般简单。爱儿自她胎中带疾出世，不知折腾了他们夫妻多久，遍请天下名医却依然不见起色，最后还是找上承袭师父一身精湛医术、无人能比却隐居良久的大师兄。大师兄花了一整个月的时间，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稳住爱儿一条小命。

“总算一切都过去了，孩子亦已无碍……” 恍若知晓爱妻心思，斯文、俊美的单定远拥着她喃喃安慰，心中万分庆幸爱子无恙。

还好喜儿透露有个师兄一身医术超凡，只是不知躲到哪座深山里隐居。他一得知此事，立即派遣手底下庞大的情报探子，到天下各地去打听，终于在长白山里将人给找着，请到京城为爱儿治病。

“嗯。” 偎进丈夫怀中，郝喜儿抱着如今无病无痛，正香甜沉睡的幼儿，心满意足地笑了。

瞧着眼前这对交颈鸳鸯，丁魁为师妹觅得良婿而欣慰微笑。“离开山上这么久，我也该回去了。” 他向来不习惯山下的生活，才离开那

栋自己亲手搭建的小木屋不到两个月时间，便想念得紧。

“师兄，你不多住些时候吗？”郝喜儿挽留道。虽知师兄偏爱山林间闲云野鹤的生活，可是听他这么快便要离去，心中难免不舍。

自从师父去世后，他便四处云游，一年半载没个消息，这回若不是发动大批人脉寻找，恐怕师兄妹两人要见面不知是几年后的事了。

“不了！”丁魁爱怜微笑。“我是个粗野莽夫，还是林野间的生活适合我。”

知他性子，她轻轻一叹，只要求一件事。“这回走了可别又三、四年不联络，有空就捎个讯息来，好让我知道你在哪儿、过得好不好，好吗？”

“行了！我还挺满意现下的居所，大抵是不会离开了的了。往后若有事，派个人到山上找我就成了。”微微一笑，给她保证。

得到承诺，郝喜儿娇美脸蛋绽放光彩笑容，知道师兄妹两人不会再失了联系。接着爱妻，单定远想起什么似的忽地剑眉一皱。在打探丁魁下落时，曾得到不少江湖消息，好像另有一批人马也在秘密探听他的踪迹，看来得先警告他一下，好让他有个心理准备。

“对了！师兄，你可认识江南李家庄的人？”因为爱妻的关系，他也跟着喊师兄。

丁魁先是一愣，跟着眉头攒得甚紧。“怎么了？”

看来是识得的！单定远暗忖，表情严肃。“我得到消息，李家庄也派出大批探子四处寻你，不知是何意图。师兄，你自己小心点，真有麻烦，尽管来京城找我们。”

这李家庄在江湖上风评不怎么好，尤其护短的家风更是为人所话病，如今他们找上丁魁，大概不会有什么好事。以喜儿的脾气，肯定

不会坐视师兄有危难而不管，所以自己暗地里可得帮他注意点。再说就算他不是喜儿的师兄，光是救了爱儿的恩情，为他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怎么？李家庄的人找师兄作啥？”邾喜儿不解。她这个师兄虽然从师父那儿习得一身精湛医术与上乘武功，但性子向来沉稳平和，就算人家故意找碴，他也只会默默承受，不会主动还手，这种人不可能与人结怨啊！

“没什么，你别担心！”淡淡一笑，丁魁不甚在意地敷衍带过。

“师兄，你这人就是这样，人家明里暗里都在探你了，怎地你还一副没事人样……”她关心地数落道。

单定远以男人对男人的方式拍他肩头，简简单单一句话——“李家庄后台虽有知府大人撑腰，不过我安靖侯还不看在眼里。”

丁魁闻言淡然一笑，不认为自己与李家庄的恩怨真会发展到需要动用到官府的关系。

“师兄，若真有事，你可别不好意思来找我们，尤其是官府方面的事，定远还挺有办法的。”不是她夸口，身为侯爷的丈夫是皇上身边的重臣，权势还满大的。

“知道了！”宠溺地揉揉她头顶，丁魁欣慰笑道。他与喜儿都是孤儿，自小被师父捡回去收养，两人年龄相差有十岁之多，所以她可说是他一手带大的，两人感情好得很。喜儿更是对他产生出一种如兄亦父般的情感，如今得知有人可能要为难他，她自然维护之心立起。

“咳——”见两人如此亲昵，单定远心下颇不是滋味，虽然明知两人仅是单纯的师兄妹之情，还是作势地咳了下。

闻声，丁魁笑了笑，沉稳地收回手；倒是邾喜儿好笑不已地斜晚眼前这个爱吃醋的相公。

故作无辜回视她，单定远将她给搂得更紧了。

瞧着这对宝贝夫妻的眉来眼去，丁魁再次拜别。“好了，我真的该走了！”

“我们夫妻俩送你！”

三人边说边往外移动，没多久便来到朱红大门边，门外马夫已将丁魁一路从长白山骑乘而来，毛色黑光油亮的高大骏马给牵来，正等候着。

接过爱马的缰绳，丁魁一跃翻身而上，手持缰绳，稳健地安坐在马背上。

“师兄，你要保重。”郝喜儿依依不舍。

“我会的！”居高临下望着两人，他轻声地道：“你们也保重。”

话声方落，马腹轻踢，一声叱喝，高大黑马已四蹄飞踏，迅疾奔腾离去……



暗沉的夜色掩盖不了嫁娶的喜庆，前厅喧哗、吵闹的敬酒声一阵阵借由晚风的吹拂，飘进后院沉静的阁楼里。

幽暗的厢房经由月色透过窗棂斜照进来，在迷迷蒙蒙中，仍可感受到室内的摆饰既高雅又不失品味，并非一般富贵人家所展现出来的华丽奢华。但若眼光独具的人将会发现，房内的每样器具物品皆出自名家之手，随便任何一物都价值万千，若有宵小闯进，任意窃走一物都可一辈子不愁吃穿了。

上好桧木所制的床榻上，女子轻叹口气，身形婀娜轻步移到窗边。银白的月光照亮了她一脸的绝世容颜。这是一张任何人见了皆会



惊叹的脸，只可惜此时盈盈的秋水双瞳却有如承载了几世愁。

慕沁惜倾听着那断断续续的欢笑声，心下却一片惘然……

沁惜，不管我娶了谁，心永远是你的……

那人低沉的嗓音犹在耳边回绕，白玉般的粉颊却滑下了两行清泪，慕沁惜摇头拭去泪痕，忽而轻轻地笑了起来。青梅竹马的感情又如何？自己只不过是寄人篱下的孤儿，当那人以商业利益为首要选择，娶了对自己事业有帮助的女子，那么自己的选择又该如何？

留下来继续三人间的纠缠吗？不！这对新嫁娘不公平，对自己又何尝公平了？

那人给了她所有最好的一切，却不懂她唯一想要的。她要的很简单，而他却给不起。

是自己该离开的时候了！

当新嫁娘进门的那一刻，这个她生活了多年的地方已不再是她的家了。



夜阑人静的深夜里，空无一人的街道上，一快马奔驰，达达的马蹄声清晰而稳定，规律而富有节奏感。

忽地，大街旁的小巷弄窜出一条黑影，快马上的骑士没乎没料到会有这突发状况，眼看勒马不及快要撞上人了，骑士条地腾空自马背上跃起，飞身将街道上已然吓傻了的人影拦腰一抱，身子一旋，再次落在马背上，整个动作一气呵成，没有半丝多余的花枪。

骑士一手抱着人，一手却拉紧了缰绳，让马儿渐缓速度直到停下步伐。马一停，骑士便俐落地翻身下马，紧皱眉头说道：“你……”

“对……对不起，我不知道……”慕沁惜惊惶失措，断断续续地道。“我不是故意的。”

没想到会是个女人，丁魁连忙松手放人。“抱歉！失礼了！”

怯怯地抬起螭首看了眼前男人一眼，却令她不禁惊喘，这……这男人的身形好高大威猛，粗犷的五官就像是雕刻出来似的，若站着不动，就好似一座小山基立在那儿，令人望之生畏。

借着银亮月光的照射，丁魁可以很清楚地瞧清这深夜里莫名出现的女子拥有一副绝俗姿容，窈窕的身段、沉静的气质，该是备受众人照顾、服侍的大家闺秀怎会在这不合宜的时刻，匆忙奔跑于大街上？

算了！别去臆测这么多，世人总有各自的理由，自己不也是深夜疾驰吗？

“姑娘，夜深了，你一个人独行不安全，方便的话，在下可以送你回住处。”丁魁并不想多问招惹麻烦，只要能安全送对方回家，那么也对得起自己的良心了。

“我……”慕沁惜正迟疑着，忽地远方街道传来嘈杂的人声，隐隐约约地可以听到似乎在喊着什么慕姑娘……

他寻来了！怎么会？此刻应是他的洞房花烛夜，他怎会发现她的出走？慕沁惜又惊又讶，更多的是不愿被找着的惊恐。

“求求你带我走吧！”一把抓住眼前男人的衣襟，美眸透露着哀求，如今只有他能帮她了。

“姑娘……”丁魁甚是为难，他眼力极好，就算是夜间也能清楚地看见，那高举火炬的众多家丁，脸上急切寻人的表情，看来他们要找的人正在自己眼前。

“求你……”粉唇泛白，绝美容姿难掩心伤。她知道自己在冒险，

眼前这个不知来历的男人不知是好人或坏人，跟他走不知自己的下场将会如何。但如今已管不了这么多了，若没他的帮忙，自己将只有被找着带回去，再次被磨人的情丝纠缠。那么自己这次的出走又算什么？她不就是为了摆脱一切才不顾危险的离开那座安全而豪华宅院吗？

不！她不愿再回去！与其回去展开三人间伤人的纠葛，陷入永远也爬不出的泥淖，她宁愿抛下所有、忘却过往情愁，展开新的人生。就算未来浑沌不明、危险重重、充满荆棘，但至少是她自己的选择，不是吗？

以往她被“那人”保护得好好的，不曾为自己做过什么抉择，而现今、就在这一刻，她要对这个陌生男人赌下自己未来的人生。倘若他真是歹心人，将自己结实了或遭受什么非人折磨，那么她也认了！

毕竟她曾为自己做过努力，相信自己是不会后悔的。

瞧她神情从最初的仓皇不定到最后的坚毅，丁魁知道自己真遇上麻烦了。“求你……我、我不想回去……”青葱玉手绞得死白，她明白自己在强人所难，声音不禁轻颤。

丁魁还待犹疑，却听远方嘈杂声渐涵逼近——

“快！那头去找找……”

“少爷说了，不论如何一定要将人平安找回……”

“慕姑娘，你在哪里……”

“你快出来，慕姑娘，少爷正担心着你……”

火炬已朝这方寻来，人影越见清晰，慕沁惜内心焦急，急得眼眶滚泪……再不走就会被发现了，她不想回去啊！

见她泪水盈眶、脸色苍白，不知为何，丁魁心中一抽，有些不忍，于是——

“若你不介意，一起上马吧！”他惊讶地听到自己嘴里发出的声音。

“你……”以为没希望了，没想到他会伸出援手。“谢谢你……”颤巍巍地抬起头，她捂着嘴哽咽。

向来对女人的眼泪没辙，丁魁连忙装作没瞧见，故意粗声粗气。

“上来吧！”不待她反应，拦腰一把将人给抱起，飞身上马。

慕沁惜只觉黑影一罩，还搞不清楚状况下，人便让他给挟上马背，安稳地置身于男性宽厚的胸怀中。

“我……”除了“那人”之外，生平第一次与男人这般靠近，隐隐约约可闻到由他身上所散发出的淡淡药草味，慕沁惜不觉红了脸，正想与他拉开些距离……

“叱！”丁魁眼尾余光瞄到众多家仆搜寻而来的身影，不等她话说完，缰绳紧扯，将马头掉转方向，轻叱一声，高大黑马似懂主人心意，随即拔腿狂奔。

受到马儿突如其来的奔跃，慕沁惜原本要拉开的身子再次跌入他怀中，只觉冰凉空气拂过脸庞，夜色中雨旁房舍不断后退……

她知道自己真的要离开了，真要抛开所熟悉的事物与“那人”的深情……

情泪不由自主地汨汨流下，濡湿了倚靠着的男人胸前粗布青衫……



深沉黑夜，本应是恩爱缠绵的新房内，此刻却只有身着珠镶凤冠、金绣霞帔的娇羞新娘独坐着，等待新郎信来为她掀开盖头红巾。





等着、等着，时间在燃烧的龙凤喜烛中漫漫流逝，直至深夜依然不见良人到来，等待的心情由羞怯喜悦渐渐转变成迷惑不解。照道理，这个时候宾客们该都回去了，就算新郎倌被灌醉也该被送回房，怎地一点动静也没？

“春儿？”古香翎试探性地叫了声，在头巾覆盖下，她的视力范围只局限于自己安放在腿上的一双小手。

咦？没人应声！怎么可能？春儿是她从娘家陪嫁过来的贴身丫鬟，理当伴在她身边才是，怎会不见？

“春儿？”不相信地再唤一次。

依然无人应声。

古香翎满心疑惑，偷偷地掀开红巾一角环视四周，却见丫鬟春儿大概是等累了，竟靠坐在门边睡着了。

放下盖头红巾，她稍稍安下心来，这回以较大的声量喊人。“春儿！”

“小、小姐？”春儿蓦地惊醒，匆匆忙忙地来到床沿边，等候小姐有何差遣。

“春儿，你怎地睡着了？”红巾下传出的嗓音有丝笑意。

“小姐，对、对不起，奴婢一直等不到姑爷来，加上这夜实在太晚了，不知不觉就……就……”

“就睡着了。”帮她接下未完的语句，古香翎很能体谅下人。“不怪你，实在太晚了，难怪你会累。”

“就是嘛！”见主子不怪罪，春儿叽叽喳喳地埋怨。“这姑爷也真奇怪，这么晚了，怎还不见他人影？人家不都说春宵什么千金的吗？”她念什么书，大字不识几个，只记得什么春宵千金的。

“春宵一刻值千金。”不忘机会教育，纠正一番。



“哎呀！管他啥千金不千金，我说这姑爷是怎回事？怎让小姐等这么久，实在太过分了！”她虽然没念过书，不懂啥大道理，可也清楚新婚之夜做人家相公的，怎能迟迟不进洞房！

更怪的是，府内的奴仆似乎全失踪了，就不见一个有良心的来关切一下，这是怎一回事啊？可别小姐嫁进来的第一天就受到欺凌，这她春儿可不答应！

“春儿，别胡说！”轻声斥责，古香翎可不想第一天就落人口实，说她纵容下人犯上，只是……唉！春儿说的也不无道理，为何夜已如此深了，相公还未曾入房来看她？究竟是发生什么事了？若是新婚第一天，相公就不踏入她房内，这往后教她如何做人？只怕东方家的奴仆会暗地里耻笑她是个留不住丈夫的心的挂名夫人吧！

思及这里，她越想越是心惊。东方清与爹爹有着商业上的往来，每回爹爹经商回来，总听他说东方清是如何优秀、有才能的年轻人。在爹爹的大力渲染下，她渐渐地也对这个人有了好感与倾慕之心。

直到有天，爹爹忽然兴高采烈地返家，对她说东方清向他提亲了，问她意下如何。她当然是二话不说便答应了，接下来的日子，就在爹爹高昂的情绪与办嫁妆等婚礼事宜中，混乱度过。直到花轿被抬入东方家的大门，拜过堂正式成为东方夫人了，她这才在等不到相公回新房的状态下，警觉到事情不对劲。

“人家说的是实话啊……”春儿好生委屈地嘟囔着。

古香翎何尝不知她是为自己抱不平，不禁轻叹口气。“春儿，这儿不是古家，往后可容不得你这般没心机地直言……”

“人、人家知道了嘛！”明白来到新环境，一切都得小心谨慎，免得让小姐难做人。

“明白就好。”春儿是个机灵的丫头，相信她不会惹出麻烦才是。

两人再次陷入沉默中等了一阵子，房门外仍然没有新郎官即将出现的迹象，春儿瞧着安然温婉端坐的主子，黑眸骨碌碌一转，小心翼翼地提出建言。

“小姐，不如我到前头去探探消息，看是怎一回事？”

“这个不好吧……”红巾下，古香翎迟疑不决。

“有什么关系？奴婢偷偷溜到前头瞧瞧就马上回来，别人不会发现的……”她极力鼓吹。“再说弄清楚怎么回事后，小姐你也好安心等姑爷啊！”

犹疑了下，最后她还是答应了。“好吧！不过你快去快回，别让人给发现，知道吗？”

“小姐，你尽管放心吧！”

春儿忙不迭地保证，随即灵巧地溜出房门，朝前院大厅偷偷摸摸而去，留下古香翎孤零零地待在房内。

只听房门“喀啦”一声，古香翎知道春儿去打探消息了，她轻叹口气，为东方清迟迟不来感到极度不安，头上沉重的凤冠压得她肩颈酸痛，不由得低垂螭首，凝睇自己一双白嫩小手，心中沉甸甸的。

那即将与自己携手共度一生的人，到底是怎生的一个人？爹爹说他年轻有为、相貌不凡，虽然人是严肃了些，但不失为一个值得托付终身的对象。唉……希望爹爹说的是真的，她只盼望着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啊……

昏沉沉地乱七八糟想了许多事，不知过了多久，她被急促的脚步声给惊醒，抽离了混乱思绪。

“小姐……小姐……”春儿急忙忙地奔入房内，气急败坏地道：“小姐，咱们回苏州去吧！那东方清简直是个大混蛋……”

“怎、怎么了？”古香翎一惊，在红巾的覆盖下瞧不见春儿的急怒